

孙吴冰河世纪试车旅游有限责任公司综合检修车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10月10日，孙吴冰河世纪试车旅游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孙吴冰河世纪试车旅游有限责任公司综合检修车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专家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现场核查，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孙吴冰河世纪试车旅游有限责任公司综合检修车间项目位于孙吴县二门山水库南侧二门山水库管理处办公区旁，主要汽车性能检测，年检测50台。主要工程内容包括综合检修车间、防渗旱厕等。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16年5月由哈尔滨师范大学编制完成；2016年5月31日，孙吴县环境保护局以《关于孙吴冰河世纪试车旅游有限责任公司综合检修车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孙吴县环境保护局，孙环审[2016]6号文件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项目于2017年5月开工建设，2017年10月完成建设。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5万元，占总投资额的0.7%。

（四）验收范围

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本次验收范围主要包括（一）与本项目有关的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包括为污染防治和保护环境所建成或配备的工程、设备、装置和监测手段等各项生态保护设施；（二）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大兴安岭地区呼玛生态环境局关于孙吴冰河世纪试车旅游有限责任公司综合检修车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规定应采取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1

专家签字：

张敬 姜新宇 王明轩

本项目主体工程建设内容、环保措施等均未发生变化，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境保护部办公厅 环办[2015]52号）的相关要求，本项目的建设性质、建设地点、规模、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动。同时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不构成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污水主要为员工的生活污水，废水排入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堆肥，不外排。

（二）废气

采用电取暖，未设置锅炉，车辆尾气无组织扩散。

（三）噪声

选用低噪声的设备和机械，并有减振底座。对主要生产设备的传动装置做好润滑，加强设备的维护保养，使设备处在最佳工作状态。对进出厂区车辆加强管理要求汽车在进出厂区时禁止鸣笛。

（四）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交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处置。本项目固废处置率达100%，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四、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污水主要为员工的生活污水，废水排入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堆肥，不外排。

（2）废气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厂界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声环境功能区噪声排放限值。

（4）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交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处置。所以本项目固体废物不会对环境构成显著性不良影响，固体废物不产生二次污染。

2 专家签字：

张敬 袁新宇 王明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各项环保设施和措施均已按环评及环评批复落实，根据现场废气、噪声的检测结果，本项目可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其影响能够被环境所接受。

六、验收结论

基本落实了本项目环评及环评批复所涉及的环保设施和措施，现场检查和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各项污染物排放均满足相关标准限值要求，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企业具备了通过环保验收的条件，建议通过环保验收。

七、后续要求

项目建设单位运营期要加强环保设施的维护和运行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3 专家签字

张敦表 张新宇 王明哲

孙吴冰河世纪试车旅游有限责任公司综合检修车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

验收人员	姓名	单位	身份证号	签名
建设单位/ 编制单位 负责人	李彦辉	孙吴冰河世纪试车旅游有限责任 公司	232623196307080818	李彦辉
验收组成员	赵新宇	黑龙江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230804197502280510	赵新宇
	张博文	哈尔滨泽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30106198506010015	张博文
	王明轩	哈尔滨博诚工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3010719890129031X	王明轩